

证券代码：600197

证券简称：伊力特

公告编号：2023-024

债券代码：110055

债券简称：伊力转债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施权益分派时“伊力转债”转股连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2023年7月24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间，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将停止转股。

一、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简称“本次权益分派”）以截止股权登记日（具体时间请参见本公司将于2023年7月25日另行刊登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下午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10元（含税）。

（二）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23年6月27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三）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将根据《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对可转债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转股连续停牌的安排

（一）公司将于2023年7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二）自2023年7月24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具体日期详见公司将于2023年7月25日披露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期间，“伊力转债”将停止转股，

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伊力转债”恢复转股,欲享受权益分派的可转债持有人可在2023年7月21日(含2023年7月21日)之前进行转股。

三、其他

联系部门: 战略投资证券部

联系电话: 0991-3667490

电子邮箱: yilitedm@163.com

特此公告。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8日